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下表列示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加入 本集團的 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 日期
鍾志恆先生	44歲	主席兼執行 董事	本集團的業務 策略及整體發展	二零零零年 五月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鍾天成先生	45歲	行政總裁兼 執行董事	監察本集團的 營運及市場推廣 與銷售	二零零一年 六月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黃石輝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兼 合規主任	監察本集團的 生產及工程	二零零六年 一月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
黃在澤先生	51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 合規及企業管治 事宜，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李仲邦先生	49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 合規及企業管治 事宜，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鄧仕和先生	54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 合規及企業管治 事務，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日

###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現時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其他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權責包括確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財務預算及年終報告、制定溢利分派建議以及行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我們亦已與每位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我們亦與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執行董事

鍾志恆先生，44歲，我們的執行董事。鍾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發展以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彼為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創辦本集團的創辦人。作為創辦人及鑒於其對本集團的長期投入，鍾先生為本集團發展壯大的領導者。彼制訂了我們的整體發展計劃及策略，包括將我們的生產模式從加工安排轉型至自主生產、將我們的業務擴大至內銷及多元化我們的產品範圍。成立本集團前，鍾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在其家族建築企業工作，主要負責監管工作進度、計算建築工人工資及監督財務經營。

鍾天成先生，45歲，我們的執行董事。鍾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市場推廣與銷售。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工商管理(金融)學士學位。鍾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正式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鍾先生於建美集團有限公司負責市場營運管理工作。

黃石輝先生，43歲，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黃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生產及工程。黃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取得加拿大卡爾頓大學電器工程學士學位。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擔任美亞電器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工程部經理，負責項目開發以及向銷售和市場推廣團隊提供技術支援。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在澤先生，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曾在多家上市公司任職逾20年，主要負責財務預測、財務控制及會計事宜。黃先生目前為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七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5)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自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黃先生曾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弘海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黃先生持有英格蘭林肯大學會計學士學位。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李仲邦先生，4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六月畢業於約克大學舒立克商學院，主修金融及管理科學。彼於一九九二年六月取得約克大學舒立克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財務工程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分別取得香港科技大學電子商務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及資訊系統管理理學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七年九月以來，他一直為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的候選人。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全球風險管理協會授予註冊財務風險經理。彼亦自二零零一年以來一直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並自二零零六年以來一直為財資市場公會專業會員。

李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一年五月為The Body Shop Canada Limited總部的金融分析師。彼於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出任Bank of America NT & SA的管理培訓生、助理副總裁及企業財務顧問。彼隨後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擔任香港財資業務市場推廣團隊的副總裁及公司部門主管、香港結構性產品小組的副總裁及Citibank N.A. 香港分行的地區金融市場財資副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出任渣打銀行環球市場電子業務區域銷售董事及主管。彼隨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湯森路透社大中華財資市場業務主管及財資市場業務北亞地區主管。彼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Reuters Transaction Services Ltd.的北京首席代表。彼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以來一直擔任匯天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鄧仕和先生，5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英國中央蘭開夏大學，持有建築項目管理理學士(榮譽)，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澳洲格里菲斯大學，持有建築與管理碩士學位。鄧先生是香港工程師學會的註冊專業工程師(土木)，現時為其法定會員。彼曾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註冊承建商紀律委員團成員。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四年，彼受僱於Sheung Yip Construction Limited，主要負責監督及培訓。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彼被Hong Kong and Maca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聘用為地盤總管，主要負責香港及中國各個樓宇開發項目的管理及監督。鄧先生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起獲委任為常滿建設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主要負責項目管理及該公司的整體管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每位董事並無涉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述任何事件。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擔任其他上市實體的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余兆明先生	52歲	財務總監	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無
尹凡先生	37歲	財務經理	負責河源天裕的會計事宜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 (附註)	無

附註：尹先生起初於二零零八年擔任河源天工的會計經理，後因河源天工於二零一二年重組而於二零零八年中期成為本集團僱員。

余兆明先生，52歲，本集團的財務總監。余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獲得Queen's University of Brighton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獲得Queen's University of Brighton財務管理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七年，余先生最初於G. F. Mark Five Knitting Factory Limited擔任會計文員並獲晉升為助理會計師。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八年，彼於中宏發展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一年，彼於兆恒製衣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七年，彼於Ospinter Limited擔任會計師及總管。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余先生於騰達製衣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

尹凡先生，37歲，河源天裕的財務經理。尹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湖南工學院（前稱為湖南建材高等專科學校），主修公司管理。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彼於力升樹燈（河源）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及稅務經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於中山澳碧制衣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副經理、行政經理及副總經理助理。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彼於河源天工擔任會計經理。

### 公司秘書

周慶齡女士，41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聘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彼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一直出任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董事，帶領專業工作人員團隊提供全方位企業服務及上市公司秘書服務。於加入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前，彼為TMF Hong Kong Limited的企業服務聯席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周女士擁有逾15年的企業服務行業經驗。周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學位，主修公司及金融法律。彼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一直是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在澤先生(主席)、李仲邦先生及鄧仕和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察審核流程、制定及檢討政策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鄧仕和先生、黃在澤先生及鍾志恆先生。薪酬委員會的兩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鄧仕和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我們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而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並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iv)考慮並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於往績記錄期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的經驗、責任程度及整體市況制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報酬乃與本集團表現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鉤。我們擬於上市後採納相同的薪酬政策，惟須待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提出建議，方可作實。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仲邦先生、鄧仕和先生及鍾天成先生。提名委員會的兩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李仲邦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審閱我們的風險及合規管理、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職能的一般目標及基本政策，以及就上述方面向我們的董事會提出建議。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鍾天成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黃石輝先生及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仕和先生。鍾天成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

###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產生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42.9百萬港元、45.8百萬港元及23.7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該等期間收益的22.6%、25.2%及20.1%。

按照中國法規以及中國地方政府的強制性規則規定，我們參與多項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生育、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根據有關的監管規定，按照僱員的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若干百分比為該等計劃作出供款，直至金額達到相關地方政府不時指定的最低金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的執行董事(亦為我們的僱員)以僱員身份收取薪金及現金花紅形式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酌情花紅)分別為954,000港元、856,000港元及73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酌情花紅)分別為2.3百萬港元、2.1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招攬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之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我們現行的安排，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及實物福利)估計分別約為1.1百萬港元及1.4百萬港元。

###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 退休金計劃

我們的所有香港僱員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且本集團已根據上述法律及規例作出相關供款。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委任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為我們提供意見：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於我們擬將[編纂]所得款項用於本文件所詳述者以外用途時，或於本集團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內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於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異常波動向本集團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直至我們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兩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當日結束，而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協定延長。